

# 重庆市涪陵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涪产业集团发〔2024〕5号

## 重庆市涪陵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意检测中心吸收合并枳路公司的批复

重庆市涪陵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对枳路公司吸收合并的请示》（涪建质检文〔2024〕4号）已收悉，为进一步推进国有企业改革，按照重庆市涪陵区打赢国企改革攻坚战领导小组关于印发《2024年涪陵区“三攻坚一盘活”改革突破国企改革攻坚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，经集团研究决定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由重庆市涪陵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检测中心”）按程序吸收合并重庆枳路建筑工程质

量检测有限公司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枳路公司”）的请示，检测中心存续，枳路公司注销。吸收合并基准日为2024年4月30日。

二、枳路公司的资产、负债、所有者权益等整体合并进入检测中心；枳路公司的有关权证及资质变更为检测中心；枳路公司工商、税务等予以注销，开户银行因关联收款业务，建议变更，暂不注销。其人员整体由检测中心接受。吸收合并完成后，检测中心注册资本为1180万元，构成为：重庆市涪陵交通旅游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88.2万元，重庆市涪陵区恒达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股91.8万元。



---

抄送：枳路公司。

---

重庆市涪陵产业集团综合管理部

2024年3月11日印发